

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公告

2024年12月10日，经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，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银国宏先生。相关工商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毕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768870054Y保持不变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：银国宏先生简历

银国宏先生，历任中国教育科技信托投资有限公司证券营业部财务出纳、咨询部经理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前华夏证券）研究所所长助理，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所长、机构业务部总经理、资产管理总部总经理、公司助理总经理及副总经理、东兴期货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、东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，中华联合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筹备组副组长、资产管理中心管理委员会委员。现任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、总裁，恒泰期货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、董事长，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。